

資料文件

立法會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所聘用的兼職傳譯員的酬金

目的

本文件就司法機構在法院程序進行期間提供傳譯服務所聘用的兼職傳譯員的酬金，向委員提供相關資料。

背景

在法院程序中提供傳譯服務

2. 為秉行公正，如在任何法院程序或部分程序中，任何一方或證人所使用的並非法庭所採用的語文，司法機構便會安排傳譯員提供協助。

3. 為此，司法機構備有一支全職法庭傳譯主任核心團隊¹，主要在法院程序中提供英語與廣東話之間的傳譯服務。部分全職法庭傳譯主任亦提供普通話及數種中國方言（廣東話以外的方言）傳譯服務。全職法庭傳譯主任是受僱於司法機構的職員。

4. 此外，司法機構亦備存兼職傳譯員登記冊²，由兼職傳譯員提供與法院程序有關的 35 種外語和 18 種中國方言的傳譯服務。有關外語和方言載於**附件 A**。截至 2016 年 3 月，司法機構的名單上約有 340 名登記兼職傳譯員。這些兼職傳譯員並非受僱於司法機構的職員；他們大部分有自己的職業及其他事務安排。

¹ 這些法庭傳譯主任亦提供翻譯和譯文核證服務。

² 司法機構亦可能聘用這些兼職傳譯員提供翻譯和譯文核證服務，惟聘用的次數相對較少。

聘用兼職傳譯員所提供的服務

5. 當法庭在運作上需要傳譯服務，而所涉及的是司法機構的法庭傳譯主任不能或未能處理的外語或中國方言的傳譯服務時，司法機構便會聘用兼職傳譯員提供所需的服務。

6. 此等傳譯服務的需求時有變動，亦因應不同語文而有所不同，並無任何固定的模式，情況要視乎需要此等服務的訴訟人及證人等的人數而定。根據過往的運作經驗，某些外語的需求可能在某段時間較大，而有些冷門語文則可能於一整年甚或更長時間內全無需求。此外，個別法院程序需要傳譯服務的實際時間也有很大差別，這要視乎有關法院程序的性質及複雜性而定。例如，在保釋申請及提訊案件方面，所需的時間可能非常短（例如在一小時之內）。然而，就實質聆訊及審訊而言，法庭需要兼職傳譯員提供傳譯服務的時間則可能達數日或甚至數星期不等。

7. 為了確保在法院程序中能夠提供法庭傳譯主任關鍵才能以外的外語和中國方言傳譯服務，司法機構採取了下列措施。

(a) 邀請合資格人士申請成為司法機構兼職傳譯員

8. 首先，司法機構致力盡量甄別能夠提供所需服務的本港合資格人士，並且確保他們符合所需標準。為了達到上述目的，司法機構制定資歷要求、進行語文測試，以及按運作需要而刊登廣告，以邀請合資格人士申請。有關資格要求載於**附件 B**。

(b) 就可能獲聘用在法院程序中提供傳譯服務的登記兼職傳譯員，備存一份名單³

9. 司法機構會因應個別法院程序的運作需要而聘用登記兼職傳譯員。這方面涉及大量的聯絡工作，原因是大部分兼職傳譯員都有自己的職業及其他事務安排，故此個別兼職傳譯員能否正面回應服務要求，很視乎他／她是否有時間提供傳譯服務。

³ 司法機構了解部分政府部門亦可能聘用司法機構的登記兼職傳譯員處理政府的工作。然而，這做法屬於有關政府部門的決定。政府聘用兼職傳譯員的政策，並不屬於司法機構職權範圍內的事宜。

10. 此外，為了避免潛在的利益衝突，在分派工作予兼職傳譯員時，除非另有充分理據，司法機構會確保曾經在同一案件中協助任何一方（包括刑事案件中的檢控部門或辯方）的所有兼職傳譯員不會獲邀在同一案件的法庭聆訊中提供傳譯服務。

(c) 通過培訓、支援及監督，確保所提供的傳譯服務質素達到令人滿意的標準

11. 司法機構非常重視對兼職傳譯員的培訓、支援及監督。所有新任兼職傳譯員均會獲安排到法院參觀。他們亦會參加在真實法庭環境下進行的導引課程，內容涵蓋法院架構、法庭程序和工作守則等事宜。他們亦會獲發相關主題的參考資料，包括傳譯員和證人的宣誓詞、控罪樣本、案情摘要、司法制度下不同性質的刑罰，以及法律程序常用的法律詞彙。

12. 監督工作方面，司法機構不時收到法庭使用者對兼職傳譯員所提供的傳譯服務的意見。此外，作為相關工作表現管理制度不可或缺的部分，司法機構不但視察兼職傳譯員於法庭的工作表現，亦會向全職法庭傳譯主任收集有關兼職傳譯員工作表現的意見。

兼職傳譯員的酬金

時薪

13. 由於法庭對外語和中國方言傳譯服務的需求不定，而且聘用時間亦長短不一，為了審慎運用公共資源，司法機構一般以時薪計算兼職傳譯員的酬金。司法機構以往一直採用由政府為非政府傳譯員釐定的標準時薪，直至 2002 年為止。

14. 此外，鑑於聘用兼職傳譯員的時間長短時有不同，以及上、下午開庭時段的一般所需時間，司法機構在聘用兼職傳譯員時，維持以兩小時計算最低酬金。由第 3 小時起，他們的酬金則按實際所需時間以每半小時計算。

調整機制

15. 現時，司法機構每年都會對有關時薪進行檢討，並會參考政府統計處公布有關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在上年度的按年變動而作出調整。當按年變動或自上次調整後的累計變動達 5%或以上時，則該時薪將按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實際變動而調整。此外，若某年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下跌，司法機構不會即時下調該時薪，但有關變動將會在往後的年度以累計方式加以考慮。

16. 根據上述調整機制，司法機構兼職傳譯員的時薪在過去數年都有所上調（具體而言，在 2012 年上調了 8.79%；在 2014 年上調了 8.93%；以及在 2015 年上調了 5.6%）。現時的時薪為 287 元。

17. 就 2016 年而言，由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在 2015 年只上升了 4%，故此沒有啟動薪酬調整機制。然而，有關變動將會在下一輪年度檢討中以累計方式加以考慮。

需要採取的行動

18. 請各委員省覽本文件內容。

司法機構政務處
2016 年 5 月

司法機構聘用兼職傳譯員提供傳譯服務的外語及中國方言

A. 19 種亞洲及中東語言

- (1) 阿拉伯語（埃及、伊拉克、以色列、約旦、科威特、黎巴嫩、沙特阿拉伯、阿聯酋等）¹
- (2) 孟加拉語（印度及孟加拉國等）
- (3) 不丹語（不丹）
- (4) 緬甸語（緬甸）
- (5) 柬埔寨語（柬埔寨）
- (6) 印地語／旁遮普語（印度及尼泊爾）
- (7) 印尼語（印尼）
- (8) 日語（日本）
- (9) 韓語（韓國）
- (10) 馬來語（馬來西亞、新加坡等）
- (11) 尼泊爾語（尼泊爾、印度）
- (12) 外蒙古語（外蒙古）
- (13) 俄羅斯語（俄羅斯、烏克蘭等）
- (14) 僧伽羅語（斯里蘭卡）
- (15) 特家樂語（菲律賓）
- (16) 泰米爾語（印度、斯里蘭卡、新加坡等）
- (17) 泰語（泰國）
- (18) 烏爾都語／旁遮普語（巴基斯坦）
- (19) 越南語（越南）

B. 7 種非洲語言

- (1) 阿姆哈拉語（埃塞俄比亞共和國）
- (2) 伊博語（尼日利亞）
- (3) 林加拉語（剛果共和國）
- (4) 索馬里語（索馬里聯邦共和國）
- (5) 斯瓦希里語（東南非洲，包括：坦桑尼亞、肯尼亞、烏干達、盧旺達、布隆迪、莫桑比克及剛果民主共和國）
- (6) 特維語（阿散蒂、加納等）
- (7) 約魯巴語（西非，主要為尼日利亞及貝寧）

¹ 括號內為說該語言的國家。

C. 9 種歐洲語言

- (1) 丹麥語（丹麥、德國、挪威等）
- (2) 荷蘭語（荷蘭、比利時等）
- (3) 法語（法國、歐洲國家、加拿大、非洲國家等）
- (4) 德語（中歐，包括：德國、奧地利及瑞士等）
- (5) 希臘語（希臘）
- (6) 意大利語（意大利）
- (7) 葡萄牙語（葡萄牙、巴西及部分非洲國家等）
- (8) 西班牙語（西班牙、美國、非洲國家及菲律賓等）
- (9) 土耳其語（土耳其）

D. 18 種中國方言

- (1) 潮州
- (2) 東莞
- (3) 福清
- (4) 福州
- (5) 貴陽
- (6) 海南
- (7) 湖南
- (8) 江西
- (9) 客家
- (10) 鶴佬
- (11) 雷州
- (12) 閩南
- (13) 莆田
- (14) 上海
- (15) 四川
- (16) 台山
- (17) 溫州
- (18) 陽江

司法機構兼職傳譯員的資格規定

- A. 要符合登記為**外語兼職傳譯員**的資格，應徵者須具備以下條件：
- (a) 持有認可的大學學位或具備同等學歷；
 - (b) 通曉有關外語；
 - (c) 通曉英文或廣東話；及
 - (d) 通過入職口試和筆試¹。
- B. 要符合登記為**中國方言兼職傳譯員**的資格，應徵者須具備以下條件：
- (a) 具有中學學歷；
 - (b) 通曉有關方言；及
 - (c) 通曉廣東話。

¹ 司法機構通常會要求有關領事館推薦所涉外語語文能力較佳的人士出任主考員。